

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广东信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报告

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光大证券”或“主办券商”）作为广东信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信力科技”或“公司”）的主办券商，根据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业务指南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对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，并出具如下核查意见：

一、募集资金基本情况

（一）2022 年 4 月公司完成 2022 年第 1 次股票发行，募集资金 10,160,000.00 元，募集资金情况如下：

2022 年 1 月 14 日，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定向发行说明书》等与股票发行相关的议案，并于 2022 年 2 月 9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公司发行股份数量不超过 1,270,000.00 股，每股价格为人民币 8 元，预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10,160,000.00 元，募集资金用途为补充流动资金。

2022 年 3 月 7 日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《关于对广东信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无异议的函》（股转系统函[2022]494 号）。

2022 年 3 月 18 日（认购截止日），公司实际募集资金 10,160,000.00 元。2022 年 3 月 28 日，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《验资报告》（编号：大华验字[2022]000181 号）审验。2022 年 3 月 18 日，公司、主办券商、中国银行东莞分行麻涌支行（以下简称“中国银行”）签署了《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》。



2022年4月29日，本次发行新增股票完成登记。

(二) 2022年9月公司完成2022年第2次股票发行，募集资金20,250,000元，募集资金情况如下：

2022年6月15日，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定向发行说明书》等与股票发行相关的议案，并于2022年6月30日召开的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公司发行股份数量不超过2,500,000.00股，每股价格为人民币8.10元，预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20,250,000.00元，募集资金用途为补充流动资金。

2022年8月2日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《关于对广东信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无异议的函》（股转函[2022]1816号）。

2022年8月26日（认购截止日），公司实际募集资金20,250,000.00元。2022年8月30日，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《验资报告》（编号：大华验字[2022]000591号）审验。2022年9月5日，公司、主办券商、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麻涌支行（以下简称“工商银行”）签署了《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》。

2022年9月23日，本次发行新增股票完成登记。

二、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

（一）募集资金管理情况

公司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《定向发行规则》、《定向发行指南》及相关要求，建立募集资金存储、使用、监管和责任追究的内部控制制度，明确募集资金使用的分级审批权限、决策程序、风险控制措施及信息披露要求。2022年1月14日，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广东信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，并已经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另外，公司已与主办券商、相关银行签订了《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》。



（二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

单位：元

发行届次	开户银行	银行账号	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	备注
2022 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	中国银行	648375508835	0.00	注 1
2022 年第二次股票定向发行	工商银行	2010027919200196069	9,338.87	注 2

注 1：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，账户已于 2022 年 7 月注销；

注 2：账户余额仅包含银行存款利息收入，账户利息于 2023 年 2 月转入公司其他账户，并于 2023 年 2 月注销。

三、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

（一）公司 2022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：

单位：元

项目	金额
一、期初募集资金余额	0.00
加：本期募集资金金额	10,160,000.00
加：本期利息收入	4,808.79
减：手续费	0.00
二、本期可使用募集资金金额	10,164,808.79
三、本期实际使用募集资金金额	10,164,808.79
其中：支付工资	3,000,000.00
支付供应商货款及其他	7,164,808.79
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	0.00

注：2022 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，募集资金用途为补充流动资金，该账户已于 2022 年 7 月注销。

（二）公司 2022 年第二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：

单位：元



项目	金额
一、期初募集资金余额	0.00
加：本期募集资金金额	20,250,000.00
加：本期利息收入	10,525.54
减：手续费	1,186.67
二、本期可使用募集资金金额	20,259,338.87
三、本期实际使用募集资金金额	20,250,000.00
其中：支付工资	5,000,000.00
支付供应商货款	15,250,000.00
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	9,338.87

注：2022 年第二次股票定向发行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，募集资金用途为补充流动资金，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为银行利息收入，账户利息于 2023 年 2 月转入公司其他账户，募集资金账户于 2023 年 2 月注销。

四、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资金使用情况

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况。

五、主办券商的结论性意见

经核查，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符合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业务指南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

（本页以下无正文）



(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东信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报告》之盖章页)

